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股份回購實施結果及股份變動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5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與姜文奇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及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4年6月26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拟执行〈净收益补偿协议〉的议案》。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如下：

1、回购股份的方式

定向回购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持有的应补偿的本公司A股股份。

2、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总价1元人民币。

3、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

回购数量及比例：261,4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2%。

4、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1元人民币。

回购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5、回购股份的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一年后实施完毕。

二、回购实施情况

2015年5月5日，本公司对补偿A股股份261,400股予以回购，转入本公司设立的证券账户，回购股份占回购前本公司总股本的0.02%，回购总价款为人民币1.00元。

本次回购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本公司披露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至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本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15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并及时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和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报告

股份类别	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广药集团	34,839,645	2.70	0	34,839,645	2.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A股	1,036,601,005	80.27	261,400	1,036,339,605	80.27
其中：广药集团持股	549,388,391	42.54	261,400	549,126,991	42.53
2、H股	219,900,000	17.03	0	219,900,000	17.03
总股本	1,291,340,650	100.00	261,400	1,291,079,250	100.00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6日

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